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 中區辦事處 函

地址：407006 臺中市西屯區福科路 718 號 7 樓
電話：(04) 2463-0406 傳真：(04) 2463-0402
電子信箱：tjc.central@gmail.com

受文者：中區聖樂小組、輔導傳道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31 日

發文字號：真中區字第 113 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會議記錄

奉主耶穌聖名

主 旨：檢送中區聖樂小組會議紀錄，請查照。

正本：中區聖樂小組、輔導傳道

副本：區負責人、臺總教牧處聖樂科、關懷中區總會負責人

順 頌

以 馬 內 利

區負責 姚家琪

簽 閱	教務負責人 (教牧.宣道.教育)	總務負責人 (事務.資訊)	財務負責人 (會計.出納)	長執	傳道
收文 辦理	承辦者：			年 月 日	
					字第 號

中區聖樂小組會議紀錄

日期：113 年 8 月 25 日（星期日）晚上 8:00-9:40

形式：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出席：劉夜蘭、黃曉薇、饒瑞君、魏俞姍、傅文惠、李靈柔、柯綺萱、葉怡萱、蔡佳諺、
黃郁哲、黃思璋、蕭頌主、方韻茹、陳恩禧

列席：姚家琪 請假：許晨恩

討論內容：

（一）聖樂營檢討：

- 1.此次擴大辦理聖樂營，每月的團練及感恩音樂會所呈現的大家有目共睹，給予肯定。
- 2.教區經總體檢討及多方評估，審慎考慮聖樂團之組成與營運尚需各項人力資源與經費等條件充分到位，並且本屆區負責人任期不足 5 個月，不宜代位為下屆區負責人作出重大事工政策。故此區負責人會議決議明年（114 年）一樣採取擴大辦理模式之原則開辦聖樂營，未來俟時機成熟再議是否成立聖樂團。
- 3.聖樂營使用之曲目建議應選用更多比率的兒童詩歌或讚美詩，俾利學員熟悉易練習。
- 4.曲目應經過中區聖樂委員會議事前審查，藉由當面談論以達共同學習、建立共識之效。
- 5.整體感恩音樂會以一個小時為主（晚上 8:00-9:00）。
- 6.活動預算可再審視（例如錄影之花費）。
- 7.練習時間的調整規劃請聖樂小組研議後擬定（三種建議模式提供參考：A 暑假聖樂營三天集訓，B 每月團練，C 活動前 2-4 個月開始練習）
（總會聖樂營辦理模式：3 月發文、5 月底報名截止、5-6 月確定曲目、7 月底開辦）
- 8.是否招考及聖樂營的辦理工作細項，由聖樂小組負責討論後議定。

（二）114 年中區聖樂研習課程：

- 1.1/5 司琴人員研習於花壇教會。
- 2.上半年擇一周日辦理初階指揮培訓。
- 3.7/9-7/11 舉辦青少年聖樂營。

（三）區負責人報告：

- 1.114 年中區聖樂小組工作計畫，舉辦之時間、地點及預算編擬，請於 9 月底前提經聖樂委員會議通過後，送教區核備。
- 2.真耶穌教會傳教 100 周年（115 年）擴大宣教事工（預計舉辦中區聯合紀念感恩音樂會），請聖樂委員協助預作構思及策畫準備。